

崇明大米品鉴发布会日前举行 8家大米生产基地启动线上线下融合营销

从“售谷”到“售米”，崇明稻米走上“产业转型”之路

为提升崇明大米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10月28日下午,2017中国崇明大米品鉴发布会在大宁音乐广场盒马鲜生超市举行。自此,崇明8家大米综合生产基地统一品牌、统一价格、统一包装、统一标准、统一渠道、统一推广,采取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模式,以焕然一新的形象和品质走进千家万户。

生态是最大的优势,绿色是最大的特色,保护和利用好这一宝贵资源,是崇明农业供给侧改革的根本;稻米产业转型的背后,正是崇明农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真实写照。

□文记者 欧阳蕾妮 摄影记者 杨清悦

年平均降雨量1025毫米、空气相对湿度常年保持在80%,栽种在如此环境里的30万亩崇明水稻具有得天独厚的天然优势。为确保品质,崇明大米以世界级生态岛为标杆、以绿色农业投入品为标准,进行水稻生长管理和培育。记者了解到,在种植之前,水稻先要经历清除杂质、去除病粒残粒、发芽试验等一系列严苛的选种;在生长中,还要通过投入品(化肥、农药)、土壤、水质等3项安全监测;为最大限度确保大米的颗粒饱满、清香软糯,崇明大米的加工过程采取筛选、去石、磁选、水稻去壳、谷糙分离、厚度分级、碾米、白米分级、色选、抛光、白米分级、成品包装等领先的先进工艺,确保制作过程全程无污染。

“酒香也怕巷子深”,尽管品质优良,但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崇明大米十多个品牌的销售“各自为战”,因此,各家基地都不约而同地出现资金、烘干、加工环节成本较高的“共性问题”,在市场上没有明显的价格优势。为确保利润,大多数规模种植户更倾向于直接向粮站出售稻谷。据对粮食供需平衡的统计,目前,上海大米年均消费量在245万吨左右,其中郊区地产大米58万吨左右,而崇明大米销售数量仅占郊区地产大米消费总量的1.93%。作为上海重要的优质稻米生产基地,崇明相关稻米生产主体的经营水平不高,生产加工机构能力有限,市场份额低,品牌影响力不足,稻米产业未能得到优化调整和充分开发,难以实现优质优价。

建立“绿色大米”上市标准

为落实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有效供给的要求,持续推动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崇明农业部门及时转换思路,整合资源,启动从“售谷”向“售米”的产业转型,全

力打造统一的“崇明大米”品牌。从今年开始,崇明按照全市整建制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要求,夯实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成果,以推进绿色食品认证为抓手,建立“崇明绿色大米”上市标准,积极培育经营主体,优化稻米品种结构,提升加工设施装备。

据了解,崇明稻米已认证生产机构25家,认证面积5.8万亩,2017年确认申报41家,认证面积11.9万亩。为实现“到2020年末,全区水稻绿色食品认证率达到90%,品牌大米绿色认证率达100%,建设好崇明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稻谷)标准化基地”的目标,崇明联合粮食部门、工商质检部门、农业技术部门、农业企业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大米 GB1354-2009》、《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绿色食品 稻米 NY/T 419-2014》和《绿色食品 稻米栽培技术规程》的基础上制定“崇明绿色大米”上市标准,严格挑选符合“崇明绿色大米”上市标准和水稻生产技术规程的规模产销主体,在符合标准在崇明大米品牌上使用“崇明绿色大米”标识,引导各成员单位做到自律约束、监督提升、共赢发展,吸引更多产销主体加入。同时,在推进标准化生产的基础上,鼓励大型粮食生产企业等有条件的产销主体开展产品QS(食品质量标准)认证,为地产大米进入超市、电商平台等商品销售领域打好基础。

在水稻生产档案的基础上,崇明还将把稻米产业化生产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的品牌大米生产过程纳入在线生产管理系统,通过二维码、防伪标识等技术手段,实现地产优质品牌大米生产销售过程的全程可追溯,确保消费者能买到优质安全的放心大米。

“攻高产”转向“提米质”

口感好,是大米持续、稳定销售的基础。目前,崇明区水稻种植品种以统一供种的花优14、秀水



134为主,占总面积的98%以上,而受上海市场欢迎、口感较好的南粳系列、国庆稻由于其抗病虫害、抗倒伏能力不稳定,存在产量风险,所以未列入崇明统一供种品种。只有少部分大户自行购种植。未来,根据市民消费习惯和市场需求,崇明将结合地区栽培特点,通过科技兴农项目,技术部门和种子部门选育米质较好、市场认可度较高的水稻品种开展引种、试验、示范和推广;积极与高校、农科院等科研机构合作,通过技术成果转让,对一些适合崇明生产的新品种进行买断、命名,发展本地特色的种源农业。为鼓励生态种植,提升稻米品质,崇明将继续实施“绿肥+水稻”、“冬季深翻+水稻”的夏熟茬口模式,做到用地与养地相结合,为早中熟水稻品种的适期播种打好基础。围绕大米口感和产品外观的提升,积极推广水稻绿色栽培技术,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由原来的“攻高产”向“提米质”转变。

整合品牌融合营销

“好产品需要好品牌来支撑。”记者了解到,之前进入市场的崇明大米品牌约有18个,但真正叫得响却并不多,消费者在选择时往往无所适从,繁杂的品牌也不利于监管部门开展相关监管工作。为确保供应上海市场“崇明大米”的品质,崇明农业部门对全区大米的品牌资源进行了有效整合,首批筛选出的岛内八家水稻种植基地不仅管理规范、种植水平高、生产规模大,所出产的大米还具有品种优异、工艺先进、口感香糯等特点,同时,有了监管部门全程安全监管和产品

检测,真正为崇明大米的质量安全“保驾护航”。

目前,由上海崇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协调,上海冠华粮食专业合作社、上海慧业米业有限公司、上海绿曦粮食专业合作社、上海真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锦益粮食专业合作社、上海齐茂粮食专业合作社、上海崇明纯香粮食专业合作社、上海昕百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等8家大米综合生产基地,聚焦合力、精准定位,采取公司+合作社的方式,实现了“八个统一”,即统一优质种源、统一生产规范、统一加工流程、统一冷链储运、统一包装设计、统一品牌推广、统一销售平台和统一售后服务。8家企业生产的“崇明大米”正以全新的形象、全新的品质走进千家万户。在定价上,崇明大米尊品0.5kg包装售价9.9元,珍品2.5kg包装售价39元,优品5kg包装售价59元,将取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模式:线上主要通过盒马鲜生APP、崇明生态农产品、我厨网等网络渠道销售;线下主要通过盒马鲜生门店、崇明生态农业公司门店、部分华联超市、爱森门店等实体渠道;同时还将辅以团购销售。

典型引领各类企业

针对不同的大米生产企业,未来,崇明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不同的推动鼓励措施。比如“龙头企业

业+合作社/种植户”模式的大米加工销售企业,将尝试构建良性有序的大米价格形成机制,推进以稻谷市场收购价为基准,商品粮按照一定比例适当上浮的收购价格定价方式,在锁定企业加工销售成本的基础上,保障粮食种植户的收益。像真源农业、北湖有机农业为代表的规模产销主体,在稳定现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将引导有条件的粮食加工销售企业通过签订产销协议、合作入股等方式与该产销主体合作,开展仓储加工合作,在产业链上实现合理分工,利用加工企业的仓储设施,延长产品的销售时间,实现互利共赢。而公共区域品牌、零售型产销主体和纯生产型主体,则鼓励开展标准化生产,扩大优质稻米的种植面积。一是帮助其与大型粮食加工销售企业开展订单农业,增加其生产收入;二是积极开展品牌整合,参与共同区域公用品牌建设,积极鼓励经营主体推进公用品牌建设,通过不同渠道开展品牌创建,扩大地产大米品牌的市场影响力。

据悉,在明确市场定位的基础上,崇明将根据绿色、有机食品认证、稻谷保存时间长短、包装规格,制定建议市场零售价,形成“崇明绿色大米”价格联盟,严格打击恶性竞争,坚持“崇明绿色大米”品质定位,以此满足市场营销需求。

企社对接创新联动 丰富现代农业内涵

光明跃进农业公司与徐汇梅陇三村举行生态认养田开镰仪式



□通讯员 陆峰毅 记者 忻才康

本报讯 日前,徐汇区凌云街道梅陇三村26名党员来到光明食品集团长江总公司所属跃进农业公司,在双方党总支的大力推动下,本着“互学、互促、共创、共治”的共建原则,以“互联网+智慧农场”平台为依托,举行生态认养田开镰仪式。

来自梅陇三村的26名党员中,有一部分是当年分配到崇明农场的知青。“我18岁就来到这里了,当时我参加了围海造田。”“虽然离开这里已经几十年了,变化很大,但是本质还是没有变。”……知青们走在田间,回想起当年艰苦的岁月,感慨万千。在观看了水稻认养田的收割后,有一名老党员、老知青情绪激动地说:“真是想不到,现在农场变得和以前完全不一样了,水稻收割都是机械化,国家政策真好,发展真快啊。”说完,他号召

党员们一起,拿起他们特地准备的镰刀,弯下腰,收割了一排排水稻。在聆听了跃进农业公司技术人员所讲述的水稻生长各环节的田管工作以及目前公司发展绿色生态高效农业的技术后,党员们赞叹不已,并纷纷表示,绿色生态高效农业十分契合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目标,回去后一定要在社区中宣讲跃进农业公司的水稻种植模式,一定要鼓励后辈们多走进农场看看,多了解粮食从田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过程,一定要让孙辈们理解“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的道理,让他们从小就养成勤俭节约、吃苦耐劳的高尚美德。

此次粮食生态认领不仅深化企社联动创新模式,而且是推动农耕文化进社区的重大尝试。对今后发展城乡党建结对共建、促进殷实农场建设成果普惠广大市民,提升获得感有着十分积极的意义。

□短讯

奉贤区完成 畜禽退养逾九成

日前,奉贤区农委畜牧条线召开畜禽退养工作推进会。据统计,截至9月底,全区各镇累计退养畜禽养殖场(户)237家,完成总任务的97.5%,累计拆除棚舍42.02万平方米,复垦土地1316.57亩。

区农委畜牧办对下阶段拆除和复耕工作以及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工作进行了部署:一是继续加大退养力度,加强监管巡查,防止出现“回潮”现象;二是加快棚舍拆除和土地复耕,在完成退养的基础上,力争年内全面完成拆除复耕工作;三是加强资金监管,退养资金补偿兑付要慎重审核把关;四是加强养殖场日常监管,督促提升养殖场环保、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治理。 通讯员 奉依轩